

福建省联合采购协会

闽联采协[2023]2号

关于《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规范》 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福建省联合采购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标委会审查和专家论证，《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规范》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批准立项。正式列入我会2023年度标准编制计划，现予以公告。

请牵头单位严格按照福建省联合采购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要求，尽快组织相关单位进行标准编写，加强编制过程中的组织协调，广泛征求意见，切实提高标准编制的质量和水平，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确保按期完成标准编制任务。

同时欢迎与本标准有关的高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加入标准的编制工作，有意者请与协会联系。

联系人：聂永强 电话：13365046806 邮箱：554707322@qq.com

特此公告

福建省联合采购协会
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

